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除特别注明外, 本报告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016 年,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神雾节能”)通过重大资产出售、置换及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江苏省冶金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院”)100%股权, 同时置出公司除货币资金以外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后, 主营业务由传统的造纸业务变为钢铁、有色行业节能环保工程咨询、设计和总承包服务。在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 实现了总体营业收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增长。

现将 2016 年财务决算的有关情况作如下报告:

一、2016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及合并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母公司及合并的利润表、2016 年度母公司及合并的现金流量表、2016 年度母公司及合并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相关报表附注已经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并出具大信审字【2017】第 1-0075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 2016 年进行了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本次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通过重大资产出售、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神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雾集团”)持有的江苏院 100%股权, 同时置出公司除货币资金以外的全部资产和负债。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反向收购, 因此江苏院作为会计上的母公司, 神雾节能作为会计上的子公司编制合并报表, 同时调整上期合并比较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信息反映法律上子公司的比较信息。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指标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较上年增长
----	---------	---------	-------

指标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较上年增长
资产负债率	39.36%	56.99%	-30.94%
流动比率	2.43	1.66	46.47%
速动比率	2.38	0.99	141.34%
应收账款周转率	2.22	5.22	-57.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15	1.00	15.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6,965,435.67	157,347,957.48	107.80%
净资产收益率	62.66%	63.74%	-1.69%
基本每股净收益	0.75	0.49	53.0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0.16	1.32	-112.12%

四、资产负债情况

(一) 财务状况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较上年增长
货币资金	269,532,180.92	142,101,173.20	89.68%
应收票据		100,000.00	-100.00%
应收账款	624,699,812.49	153,278,295.70	307.56%
预付款项	230,240,740.25	23,161,967.38	894.05%
其他应收款	5,559,356.61	133,026,435.57	-95.82%
存货	20,896,565.07	3,562,860.00	486.51%
其他流动资产	1,119,023.48	303,501,342.74	-99.63%
固定资产	6,025,782.60	4,052,733.14	48.68%
无形资产	38,882,756.92	42,835,191.99	-9.23%
长期待摊费用	5,298,355.03	4,356,823.43	21.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38,499.10	591,369.29	735.10%
流动负债合计	474,554,015.24	457,762,262.42	3.67%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较上年增长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0,000.00	4,200,000.00	-85.71%
负债合计	475,154,015.24	461,962,262.42	2.86%
股本	91,190,954.00	50,000,000.00	82.38%
资本公积	8,951,925.58	12,000.00	74499.38%
盈余公积	40,109,318.76	40,109,318.76	0.00%
未分配利润	591,786,858.89	258,484,611.26	128.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32,039,057.23	348,605,930.02	109.9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732,039,057.23	348,605,930.02	109.99%

（二）变动说明

- 1、货币资金比上年增加 89.68%，为收回前期理财款项所致；
- 2、应收账款比上年增加 307.56%，为第一大客户期末应收款项未结算所致；
- 3、预付账款比上年增加 894.05%，为本期项目增加预付分包商款项增加所致；
- 4、其他应收款比上年下降 95.82%，为收回代垫款项所致；
- 5、存货较上年增加 486.51%，本期增加专用设备生产，原材料及在产品增加所致；
- 6、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减少 99.63%，为收回前期理财款项所致；
- 7、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增加 735.10%，为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 8、非流动负债较上年减少 85.71%，为本期归还到期融资租赁款及长期借款所致；
- 9、股本较上年增加 82.28%，为本期按照本年重组方案，公司以除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长期股权投资之外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与神雾集团持有的江苏院 100% 股权进行置换，置换资产价格差额部分，由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公司本年实际以 9.29 元/股价格发行股票 349,410,462.00 股，发行完成后，神雾集团占有本公司 54.83% 股份，成为公司控股股东；
- 10、按照反向购买原则，合并报表中的权益结构应反映法律上母公司，即神

雾节能实际的权益结构。江苏院模拟对本公司发行股份后江苏院原股东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应与本次重组后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比例相同，故江苏院需向本公司模拟发行 41,190,954.00 股，模拟发行后神雾节能的股本为 91,190,954.00；

11、资本公积较上年增加 74,499.38%，为本年重组属于不构成业务的反向购买，按照权益性交易的原则，相关重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资本公积所致；

12、未分配利润较上年增加 109.99%，为本期实现净利润 3.33 亿元所致。

五、经营成果

（一）财务状况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较上年增长
营业收入	865,350,743.82	654,870,440.00	32.14%
营业成本	329,197,752.09	415,076,970.17	-20.69%
销售费用	11,233,023.99	7,427,236.46	51.24%
管理费用	103,730,496.78	45,933,916.79	125.83%
财务费用	3,005,044.73	4,979,659.16	-39.65%
净利润	333,302,247.63	171,390,767.39	94.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3,302,247.63	171,390,767.39	94.47%

（二）变动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86,535.0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2.14%；实现利润总额 39,129.0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5.2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330.2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4.47%。

1、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380.58 万元，增长比率为 51.24%，主要是 2016 年业务量增加相应的人员数量增加，薪酬、差旅交通费增加；

2、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5,779.66 万元，增长比率为 125.83%，主要是 2016 年业务量增加相应的人员数量及薪酬增加、公司办公地址由自有房屋搬迁至租赁办公楼租赁费用增加、2016 年加大研发投入相应的研发费用增加、2016 年重大资产重组中介机构费用；

3、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197.46 万元，减少比率为 39.47%，主要是 2016

年末美元汇率上升汇兑收益大幅增加。

六、现金流量情况

(一) 财务状况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7,789,611.99	1,118,390,632.06	-14.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1,799,289.99	658,131,100.44	61.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009,678.00	460,259,531.62	-122.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8,160,326.50	6,200.00	6,744,421.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916,159.41	333,786,826.70	-83.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244,167.09	-333,780,626.70	209.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000,000.00	25,780,000.00	384.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8,225,815.81	48,394,577.76	412.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225,815.81	-22,614,577.76	-444.9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183,697.62	103,871,034.39	32.07%

(二) 变动说明

1、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加 61.34%，是当期业务增长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122.60%，是当期业务增长，期末本期第一大客户期末 5.12 亿元应收账款尚未结算，同时当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3、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流入增加，是当期收回上期理财投资款及利息 3.04 亿元所致；

- 4、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减少 83.85%，是上期支付理财投资款 3 亿元所致；
- 5、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209.13%，是上期支付理财投资款本期收回所致；
- 6、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 384.87%，是本期担保借款增加所致；
- 7、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 412.92%，是本期偿还应付债券所致；
- 8、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444.90%，是本期偿还应付债券所致。

七、利润分配情况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3,302,247.63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57,194,127.57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加上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562,760,366.05 元，截止 2016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母公司的利润为-619,954,493.62 元。由于可供投资者（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数，因此公司拟定 2016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6 日